

清丰市场监管局“双随机一公开”检查 工作简报

第一期

2019年3月20日



全国两会及3·15期间“双随机、一公开” 市场集中整治工作情况

为切实转变监管理念，积极创新监管方式，全面加强市场监管，着力防范市场风险，努力展示清丰县市场监管部门奋发有为新形象，确保全国“两会”和“3·15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期间不发生来自清丰市场监管领域的负面干扰，为我县社会稳定和市场监管系统改革发展创造良好环境。为认真贯彻落实根据《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全国两会及3·15期间全省“双随机、一公开”市场集中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豫市监〔2019〕42号）工作部署，开展好此次行动，县局高度重视，成立了以县市场监管局局长李宗轩任组长，相关业务副职任副组长，原县工商质监局信用监管股、原县食药监局食品生产监管股、食品流通餐饮监管股负责人为成员的清丰县市场监管局全国两会及3·15期间全县“双随机、一公开”市场集中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结合清丰实际，对省局统一随机抽取的我县登记管辖的市场主体（易发生食品安全隐患的食品小作坊（15户）、小食杂店（25户）、小餐饮店（40户），以及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书包、玩具、

家俱（51户）），及时接受检查任务，并完成执法人员匹配工作，有原工商质监局随机匹配的3个检查小组对书包、玩具、家俱（51户）进行检查。因市场监管部门业务尚未整合，由工商质监业务部门牵头并会同食药监业务部门依照以上原则分别进行匹配，组成了18个执法检查小组，对易发生食品安全隐患的食品小作坊（15户）、小食杂店（25户）、小餐饮店（40户）进行检查。

